

**韦斯切斯特县卫生署**  
**2019 年新型冠状病毒 (2019-nCoV) 隔离协议**

1. 隔离期间，本人将始终待在本人家中。
2. 本人未获准在住家之外工作或上学。本人不会前往封闭的公共空间（杂货店、药店、百货商场、购物中心、电影院、宗教活动场所、社区中心）或参与任何社交聚会。
3. 在隔离期间，WCDH（韦斯切斯特县卫生署）或 NYSDOH（纽约州卫生署）的接触者追踪员会每天与本人联系至少一次，以检查本人的状况和症状。本人必须要回答他们询问关于本人情况的问题。隔离期间，WCDH 可能会未经事先通知而随时到访。
4. 如果本人与家人或他人同住，则同住之人可留在家中，但不得离家外出。其他非家庭成员/访客均不允许进入本人的居住区域。本人不会与家庭成员共用本人的睡床、卧室或浴室，并将始终关闭本人的卧室大门。本人不会与家庭成员在同一房间内进餐，也不会与其共用床上用品、毛巾、餐具、水杯和餐盘。本人将减少本人在浴室和厨房等家庭公共区域的停留时间。
5. 家中人员可在私人物业范围内的屋外走动，但必须与邻居或其他民众保持六英尺的距离。住在多层住宅中的人士不得使用公共楼梯或电梯外出。同样地，本人不得在邻里之间走动。
6. 所有家庭成员均将知晓本人处于隔离状态。
7. 垃圾应装入袋内，并放置在本人家门外等人取走。
8. 本人明白，如果本人出现感染症状或生病，则与本人同住之人可能需要接受强制隔离。如果本人发烧达到或超过 100.4°F/38.0°C（或感觉发热）或出现 2019-nCoV 感染的其他任何症状，本人将向 WCDH 或 NYS 的接触者追踪员报告，以落实每日监测的目的。本人也会致电本人的医疗服务提供者并告知医疗服务提供者本人正因为 COVID-19 新型冠状病毒而接受隔离，而且出现某些症状。如果本人没有医疗服务提供者，本人会向 WCDH 或 NYS 的接触者追踪员询问本人可以到何处接受医疗照护：  
  
**症状包括：发烧、咳嗽、呼吸急促或呼吸困难、发冷、反复发冷发抖、肌肉疼痛、头痛、喉咙痛以及近期有丧失味觉或嗅觉的现象。**
9. 如果本人或本人任何家庭成员出现危及生命的状况，我们会致电 911，并告知呼叫中心居住区内有人因感染 2019-nCoV 而被隔离，以便救援人员采取适当的预防措施。
10. 为落实每日监测的目的，本人会告知 WCDH 或 NYS 的接触者追踪员本人需要的任何照护或服务，例如本人需要的食物、用品、药物或其他支持。如果本人需要立即诊治，本人会致电 **866-588-0195**。
11. 本人或本人法定监护人如对本协议有任何疑问或顾虑，可与 WCDH 联系。电话号码如上所述。